〈市立志航國小〉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本文】

本	文共印製	3	份	持有人如下
指	揮	官	:	鄭宛鈺(姓名)
發	雪	人	:	<u>方璽鈞</u> (姓名)
防	災業務	負責人	1:	<u>方璽鈞</u> (姓名)
防	災業務	負責人	2:	_ <u>蔡慶達</u> _(姓名)
防	災避	難 箱	:	凌雲台(放置地點)
其		他	•	<u>鄭淑文</u> 、 <u>林品村</u> (姓名)
<u></u>	<i>,</i>	<u>πυ</u>	•	石志堅、_ 鄭冠仁(姓名)

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08 日

修訂歷程

修訂歷程

版本	修訂日期	防災業務核章	校長核章	防災工作會報日期
1	1100630	世	法及英秋蜂	110.08.7
2	1110815	教師業林麗芬	¹	111.08.16
3	112 0810	松新養茶慶達	是學家的包含	112 . 8. 16
4	113-08-8	W 等某茶是这	表 是 要 類 類 類 類 類 類 類 類 列 長 的 長 り 長 り し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り	113.08.14
5	1140808	性能養養废道	是非法的完全	114,0.8.08
6		-		
7				
8		0		
9				
10				

註:1, 每2年至少修訂1次,本文部分文件如有變動,應修訂抽換,並於本表註記。

涉及計畫本文修改,應由校長召開防災工作會報,向全體教職員工說明修改內容,並 於本表註記會報日期。無涉計畫修改之例行性防災工作會報,不須於本表申填寫。

目錄

修訂歷程.		1
目錄		l
圖目錄		II
表目錄		II
第1篇	前言	
1.1	依據	
1.1	低據 目的	
1.3	名者	
第 2 篇	學校概況	
2.1	校園基本資料	
2.1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	
2.3	校園平面配置	
2.4	校園建築物資料	
2.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	
2.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2-21
第3篇	減災整備階段	3-1
3.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	3-1
3.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	
3.2.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	3-1
3.2.2	校園防災地圖	3-2
3.2.3	「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	3-4
3.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	
3.3.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3.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3.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第 4 篇	應變階段	4-1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	4-1
4.2	災害通報	4-7
第5篇	復原重建階段	5-1
5.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	5-1
5.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5-3
5.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5-3
5.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5-4

圖目錄

昌	1.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	1-1
啚	2.1	校園周邊道路圖	2-3
圖	2.2	校園平面配置圖	2-3
圖	2.3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	2-15
圖	2.4.1	地震災害潛勢圖	2-19
圖	2.4.2	淹水災害潛勢圖	.2-199
啚	2.5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2-22
圖	3.1	减災整備工作架構圖	3-1
啚	3.2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	3-2
圖	3.3	校園防災地圖	3-3
圖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	4-1
置	4.2	災害通報流程圖	4-7

表目錄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2-2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2-5
表 2.3	廚房現況資料表	2-13
表 2.4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2-16
表 2.5	近5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2-20
表 2.6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2-23
表 2.7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2-244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3-5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3-8
表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	4-2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4-8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5-2

第1篇 前言

1.1 依據

- 一、《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及所屬機構災害防救要點》
- 二、《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
- 三、《消防法》
- 四、《消防法施行細則》

五、《災害防救法》

1.2 目的

依據前項法令、要點及規範擬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本計畫從「災害管理」減災、整備、應變及復原重建等 4 階段,建構校園災害防救體系,釐清各階段所須辦理之工作內容(含所需表單)及專責人員/單位之聯繫方式,預期透過一致性的應變架構、專責化的災害管理、整合性的專業合作,妥善運用和靈活調度資源/支援,確保面臨不同災害時,各項緊急應變程序得以順利運作,提升全體教職員工生之防災知識、技能及態度,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減輕災害造成的衝擊和損失。

1.3 架構

本計畫分為「本文」及「附件」2部分[圖1.1]。

「本文」包含學校基本資訊與災害管理各階段之原則性工作內容,以簡要文字搭配表格 與流程圖呈現,以利現場實際操作。平時有助教職員工進行減災整備相關事務,災時可快速 提供應變所需資訊。

「附件」除了針對各類災害應變內容進行說明外,另提供本文中及應變中使用之空白表單,學校可直接複印填寫抽換,並彙整學校相關紀錄、掃描檔等重要文件。



圖 1.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

第2篇 學校概況

2.1 校園基本資料

為確保全體教職員工迅速掌握學校基本資料,平時應定期檢查、更新校園基本資料[表 2.1],確實掌握防災業務人員聯絡方式,以利災時各司其職,迅速應變與決策。

2.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

校園周邊道路圖[圖 2.1],用以了解校園周邊環境、相對位置及土地使用狀況,以便於掌握周邊環境,並了解周邊設施於災害情境下可能危及學校的各種狀況。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執行相關應變作為。

2.3 校園平面配置

校園平面配置圖[圖 2.2],平時彙整校園空間配置資訊,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判讀圖資及相對位置,以利執行相關應變作為。

表 2.1 學校基本資料表

學	校	全	銜	嘉義市西區志	嘉義市西區志航國小							
地			址	嘉義市世賢路	嘉義市世賢路四段 141 號							
人	員	資	料	姓名	職稱	手機	電子信	箱				
校			長	鄭宛鈺	校長	09	christiemybaby@g	gmail.com				
防	災業務	負責	人 1	方璽鈞	學務主任	09	u873033@gmail.c	om				
防	災業務	負責	人 2	蔡慶達	生教組長	09	adiprene@ches.cy.edu.tw					
				共 35 班 □含附設幼兒園 班		教 職 員 (在校人	工人數數最大值)	85				
班	級	Ł	數	■含分散式資		銀小儿子	一般學生	730				
			■含集中式特	持教班 <u>1</u> 班	學生人數	身心障礙學生	70					
志	エ	人	數	80 人								



圖 2.1 校園周邊道路圖

(瀏覽日期: 114 年 8 月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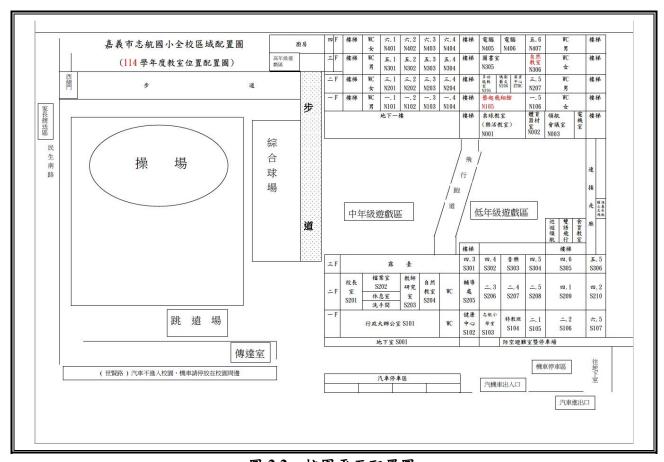


圖 2.2 校園平面配置圖

2.4 校園建築物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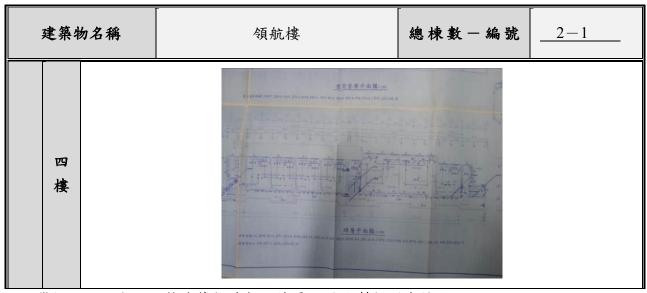
校園建築物資料包含校園內各棟建築、廚房資訊和陳設,每棟建築物、廚房皆有1份資料表,平面配置圖包含各空間名稱、走廊、樓梯等空間狀況為原則,並標註火警受信總機、滅火器、室內消防栓、緩降機等位置。校園建築物共有<u>2</u>棟[表 2.2];廚房共有<u>1</u>間[表 2.3]。

表 2.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

;	建築物名稱	Ę	頂航樓	總棟婁	女一編號	2-1
	填表日期	114年(08月01	日填	表人	鄭淑文
	避難場所	■否 □是,	類別:	建造	年代	民國 95 年
	建築設計圖	□無 ■有,	放置地點:	地面	樓層數	
	増 建	■無 □有,	增建項目:	地下	樓層數	樓
	安全檢查表	□無 ■有,	檢核日期:11	4 年 07	_月 <u>17</u> E	1
	補強工程	□無 □有,	補強日期:	年月	日(驗收	合格日)
	構造形式]木構造 □鋼構 凝土構造(SRC			注構造(RC)
基本資料	平時用途(可複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活動中 □演藝廳 □練琴室 內遊戲空間 外活動空間	心 □ 数保 □ 生態 □ 專 常 □ 室 內儲 □ 室 外儲	準備室 教學園區 資源中心 藏空間
	避難設施或	□救援平臺(個) □救耳	功袋(固) ■緩隆	¥機(<u>3</u> 具)
	設		座) □免 :道(1 座)	電力自走式: □其他:		座)
	空間總數		一般廁所	8 間	樓梯總數	3 座
	容納人數	人	無障礙廁所		電梯總數	t <u>1</u> 座
現況	梁柱裂缝 或 渗 水	■無 □有	沉陷或傾斜	■無 □ <i>有</i>]	
調查	梁柱鋼筋裸露 鏽 蝕	■無 □有	走廊柱/牆位	□走廊外側■走廊外側		走廊外側有柱 走廊外側有牆

	建築物	物名稱	領航樓 總棟數一編號 2-1						
		部棟間距 公分) 註	□小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大於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	7公分乘上樓層數等於7公分乘上樓層數;或間距大於50公分以上					
照片	正面	(能明顯辨	別建築物外觀和其他建築物差異性)						
Я	側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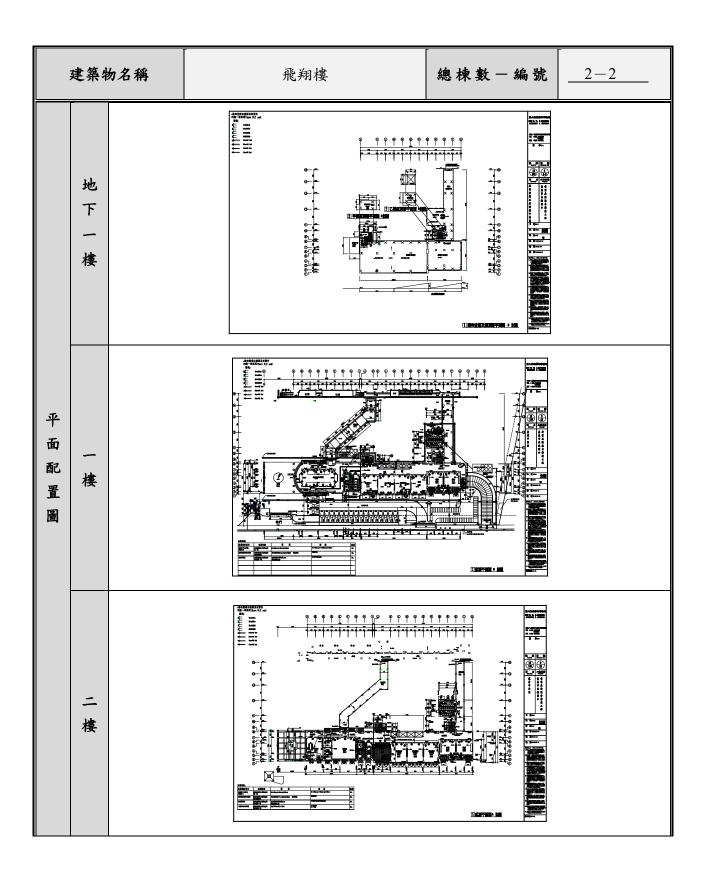
;	建築物名稱	領航樓	總棟數一編號	2-1
	地下一樓	地下亚原子 MT S B B B B 1 10 M TO	2. 7061 01014, 1064 200101, 1094 214, 6134, 3351 C 2396, 33	
平面	一樓	A D A TO MAN AND A STATE OF THE ADDRESS OF THE ADDR		
配置圖	二樓	多 A R M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三樓	SAME THE STATE OF STA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註:學校依現況自行調整建築物棟數及樓層,並複製新增表格使用。

:	建築物名稱	Ā	光 翔樓	總棟婁	炎 — 編 號	2-2
	填表日期	114年() 8 月 0 1	日填	表人	鄭淑文
	避難場所	■否 □是,	類別:	建 造	年 代	民國 95 年
	建築設計圖	□無 ■有,	放置地點:總務	處 地面	樓層數	樓
	増 建	■無 □有,	增建項目:	地下	樓層數	
	安全檢查表	□無 ■有,	檢核日期: <u>11</u>	4 年 07	月 <u>17</u> 日	3
	補強工程	■無 □有,	補強日期:	年月	日(驗收	合格日)
	構造形式		本構造 □鋼構 凝土構造(SRC			注構造(RC)
基本資料	平時用途(可複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活動中 □演藝廳 □練琴室 內遊戲空間 外活動空間	心 □教保 □生態 □專業 □室內儲	準備室 教學園區 資源中心 藏空間
	避難設施或	□救援平臺(· · · · · · · · · · · · · · · · · · ·		~機(<u>2</u>具)
	設 備 (可複選)		座) □免 :道(1 座)			座)
	空間總數		一般廁所		樓梯總婁	4 3 座
	容納人數	人	無障礙廁所	1_問	電梯總婁	t <u>1</u> 座
現	梁柱裂缝或 渗水	■無□有	沉陷或傾斜	■無 □ 4	i i	
況調	梁柱鋼筋裸露 鏽 蝕	■無 □有	走廊柱/牆位			走廊外側有柱 走廊外側有牆
查	與鄰棟間距 (公分)	□小於7公分■大於等於7	乘上樓層數 公分乘上樓層數	;或間距大	於 50 公分口	— <u>—</u> 以上

	建築物	为名稱	飛翔樓	總棟數一編號	2-2
	備	註			
照片	正面	(能明顯辨	別建築物外觀和其他建築物差異性)		
	側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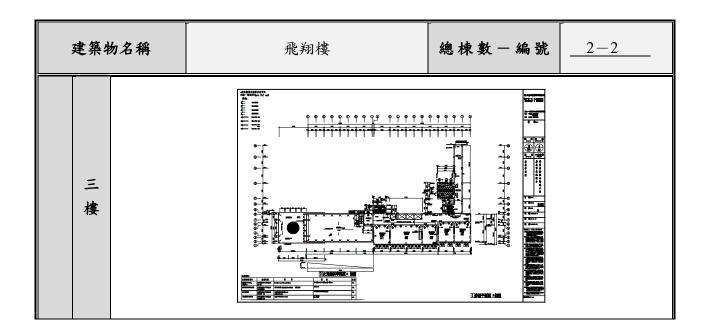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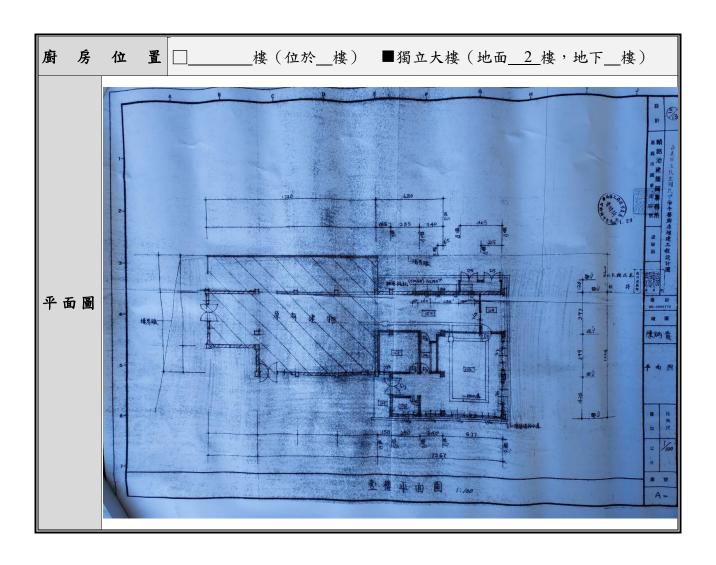


表 2.3 廚房現況資料表

廚	房	位	置	□	■独	蜀立	大樓(地面	2	樓,地下	
填	表	日	期	114年08月01日		填	表	ŧ	人	鄭汐	叔文
面積	(平	方公	尺)	369.11		建	造	年	代	民國_	67 年
管	玛	Ł	人	詹乃瑜		手			機	09	
代	Į	Ł	人	方璽鈞		手			機	092	
電	カ	負	荷	220V <u>150</u> A · 110V <u>30</u>	A ,	其他	:		(填列用電	量高者)
通	風	設	備	■自然通風 ■窗及排風格	幾 ■容	密閉?	室冷氣	. =	吊扇	□其他	:
採	光	照	明	■窗自然光 ■日光燈 ■	ILED ⅓	登	□省電	這燈管		T5 燈管	
消	防	系	統	■滅火器:	- 私 敬 丰	121				(型式	、數量)
是否	有獨	立電	源總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 =	□否	又示《 ■ 元]共化	· -		
出入	口是	否設	緊急	出口標示燈?	□否	■ ;	是				
是否	有設	聚急	照明	月燈?	□否	■ 2	是				
照	片										



2.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

藉由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 2.3〕,辨識學校及鄰近地區可能發生的各種潛在災害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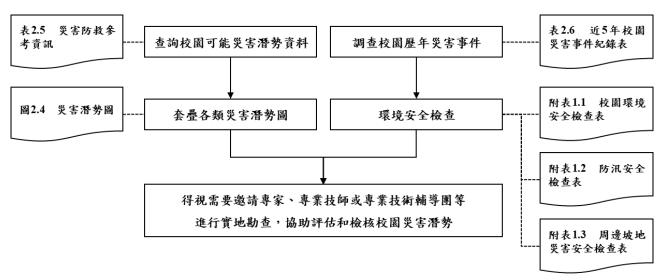


圖 2.3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

透過查詢各單位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表 2.],套疊學校位址與各類災害潛勢圖資 [圖 2.4] (運用「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GIS 圖臺」),確實得出學校位於__2__類災 害潛勢範圍內,含地震、淹水等(依據實際套疊結果羅列)。

學校應彙整近5年年校園災害事件[表 2.5],並進行校園環境安全檢查,得視需要邀請專家、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等實地勘查,以預先防範,減少人員傷亡和財物損失;亦可作為平時教職員工生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重點、兵棋推演議題及防災演練驗證項目,尤應於災時特別留意可能會發生的狀況。

表 2.4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教育部	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	https://disaster.moe.edu.tw/	提供「最新消息」、「計畫簡介」、「教學資源」、「年度活動」、「特色防災校園」等內容。並作為學校推動校園防災電子歷程之平臺,於登入後在「防災校園專區」查詢災害潛勢、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等。
內政部 消防署	全民防災e點通	https://bear.emic.gov.tw/MY/#/	提供個人化防災警示及應變資訊,隨時了解切身相關之 災害資訊及防災準備知識。
行政院 <mark>核能安全委員會</mark>	行政院核能安全 委員會	https://www.nusc.gov.tw/	提供「施政與法規」、「核能管制」、「輻射防護」及「緊 急應變」等內容。透過相關公開資訊,了解輻射防護與 緊急應變。
	空氣品質監測網	https://airtw.moenv.gov.tw/	提供「空品監測」、「任務監測」、「空品預報」、「作業規範」及「空品科普」等內容。透過相關空氣品質監測資訊,了解全國空氣品質狀況。
<mark>環境部</mark>	化學物質管理署	https://www.cha.gov.tw/mp-1.html	提供「食安源頭管理」、「教育宣導」、「法規專區」、「公開資訊」及「主題專區」等內容。透過相關重要數據, 了解生活中被列管、合格及合法等資訊。
農業部 農村發展及 水土保持署	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防災資訊網	http://246.swcb.gov.tw	提供「防災監測」、「土石流資訊」、「大規模崩塌資訊」、 「防災應用」、「防災成果」及「下載與服務」等內容。 公告土石流潛勢溪流與大規模崩塌潛勢區,並 透過相關 監測資訊即時掌握土石流警戒及大規模崩塌
經濟部水利署	經濟部水利署防 災資訊服務網	https://fhy.wra.gov.tw/fhyv2/	提供「防災快訊」、「警戒資訊」、「監控資訊」、「防汛整備」、及「便民服務」等內容。透過相關監測資訊,即時掌握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經濟部地質調查 及礦業管理中心	經濟部地質調查 及礦業管理中心	https://www.gsmma.gov.tw/nss/p/index	提供「新聞/活動」、「便民服務」、「政策計畫」、「資訊平臺」、「地礦法規」及「常見問答」等內容。根據相關地質資訊,了解活動斷層地質、活動斷層分布、土壤液化、地質敏感區等資訊。
衛生福利部 疾病管制署	衛生福利部疾病 管制署	http://www.cdc.gov.tw/	提供「傳染病與防疫專題」、「預防接種」及「國際旅遊與健康」等內容。根據相關統計數據,了解國內外傳染病資訊。
	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科 技中心	https://www.ncdr.nat.gov.tw/	建置相關資訊整合平臺,提供「科技研發」、「推廣應用」、「國際交流」、「資訊服務」及「相關網站」等內容。
15 th sh 1	災害情資網	http://eocdss.ncdr.nat.gov.tw/	可依縣市、鄉鎮市區查詢「本日情勢(即時)」、「災害潛勢地圖」、「颱風情資」、「地震情資」、「豪大雨情資」、「民生資訊」、「海象洋面」、「乾旱情勢」及「寒害情勢」等內容。
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	防災易起來	https://easy2do.ncdr.nat.gov.tw/	介紹防災作法和防災經驗,依循步驟及範例,逐步備妥 防災工作文件,針對特殊需求人員打造一個具減災、抗 災能力的機構。
	全球災害事件簿	https://den.ncdr.nat.gov.tw/	蒐整 1958 年至迄今之天然災害事件,可依「事件(災害類型)」或「地區(國家)」查詢歷史災害紀錄,從災害中學習經驗,減少損失。
	3D 災害潛勢地圖	https://dmap.ncdr.nat.gov.tw/	可依地址或座標查詢「淹水潛勢」、「土石流、山崩」、「斷 層與土壤液化」、「海嘯溢淹及海岸災害」等潛勢資料, 利用圖層套疊,了解所在位置之災害潛勢。

單位	名稱	網址	說明
	氣候變遷災害風 險調適平臺	https://dra.ncdr.nat.gov.tw/	提供「最新消息」、「災害與氣候」、「災害風險介紹」、「災害領域調適」、「風險圖展示」及「出版品」等內容。了 解各種災害風險及災害成因,建立正確認知。
	民生示警公開資 料平臺	https://alerts.ncdr.nat.gov.tw/	提供「查詢示警」、「資料下載」、「開發專區」及「示警應用」等內容。可查看全臺各地即時災害示警資訊。
	TCCIP 氣候變遷 整合服務平臺	https://tccip.ncdr.nat.gov.tw/	提供「資料服務」、「調適百寶箱」及「知識服務」等內容。經由氣候變遷相關科學數據,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以及帶來的影響。
	天氣與氣候監測 網 NCDR Watch	https://watch.ncdr.nat.gov.tw/	提供「天氣監測」、「氣象模式」、「颱洪風雨」、「氣候監測」、「災害預警」及「災害模式」等內容。
	防災社區網站	https://community.ncdr.nat.gov.tw/	提供「認識防災社區」、「推動祕笈」、「社區故事」、「推 動成果」及「影音出版品」等內容。主要了解全臺各地 防災社區推動成果。
	災害防救資料服 務平臺	https://datahub.ncdr.nat.gov.tw/	提供「資料目錄」及「系統公告」等內容。了解相關災害資料、位置或觀測資訊。

(瀏覽日期:113年1月2日)



圖 2.4.1 地震災害潛勢圖

(瀏覽日期: 114 年 8 月 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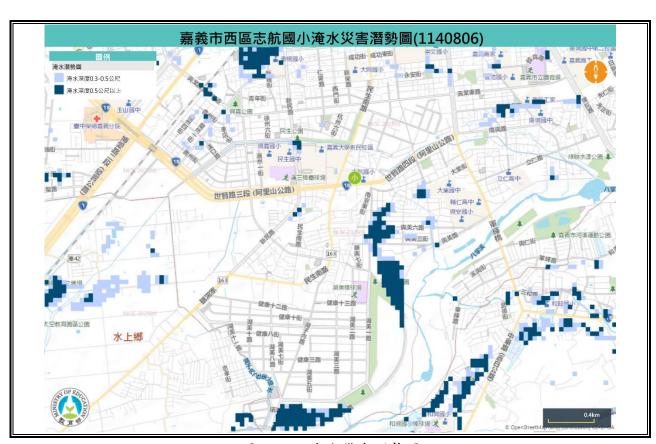


圖 2.4.2 淹水災害潛勢圖

(瀏覽日期: 114 年 8 月 6 日)

表 2.5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

編號	發生時間	類型	地點	災害規模及簡述	人員傷亡	財務/設備損失	災情處理情形
1	111 年 8 月 4 日		廚房、 風雨球 場			無	總務處清理積水
2	112年11月1日	淹水	廚房	豪雨造成積水	無	無	總務處清理 積水
3	113年4月3日	淹水	廚房	地震造成水管破裂積水	無	無	總務處清理積 水及更換水管
4	113年7月25日	淹水	廚房、頂樓	凯米颱風登陸 豪大雨造成積 水	無	無	總務處清理 積水
5	113年10月31日	淹水	廚房、走廊	康 芮 颱 風 豪 大 雨 造成積水	無	無	總務處清理 積水
6	114年7月7日	淹水	校區	丹娜絲颱風嘉 義登陸造成樹 木倒塌及校園 設備損壞	無	災損合計 135 萬 2556 元	總務處清理積 水、環境整理及 委外處理樹木 清運及修剪
7							
8							
9							
10	建油 電 步 白 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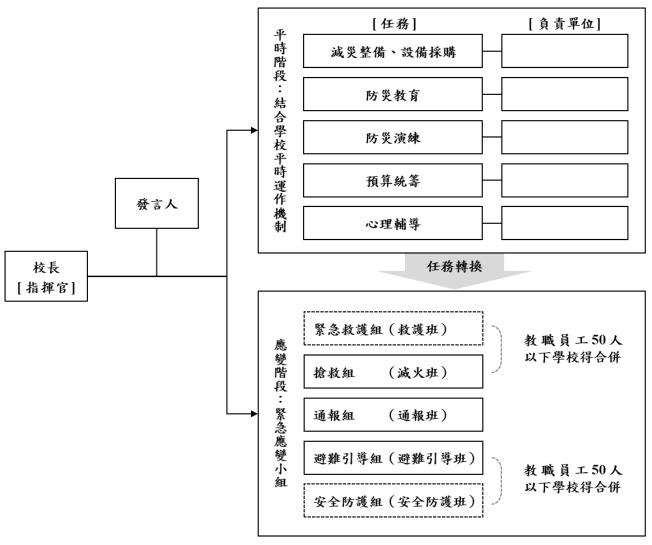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2.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為使全體教職員工相互合作、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規劃災害防救相關事宜,落實平時減災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學校應規劃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圖2.5]。此一組織分為「平時階段」和「應變階段」。

「平時階段」由校長負責督導學校各處室依其業務職掌及權責,於平時進行減災整備工作,並妥善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2.6],擬定負責單位和協助單位,必要時得尋求專業團隊支援與協助。此外,平時階段亦應規劃緊急應變小組[表 2.7],明確列出指揮官、指揮官代理人、發言人及各分組負責人及其代理人等相關資料。

一旦災害發生,校長(或代理人)須判斷是否進入「應變階段」。一旦確認進入應變階段,並啟動緊急應變小組,校長則為指揮官,統籌指揮各分組之緊急應變工作,各分組應克盡其職。若災害發生時,校長正好不在校內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指揮官代理人應隨即投入緊急應變工作,完整擔負指揮官之職責。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



- 註:1.「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 2.「緊急應變小組」原則分為5組,得依需求分為3組(搶救組、通報組、避難引導組),或採階段分組。
 - 3. 學校得視實際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考量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 4.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圖 2.5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

表 2.6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

組別/任務	負責單位	協助單位	負責工作
校長	_	_	▶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進行權責分工,交付負責單位執行並監督執行狀況。▶ 訂定自評機制,負責確認各項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成效。
發言人	學務處	總務處	◆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能對外清楚傳達資訊、澄清誤傳 資訊等。
減災整備設備採購	學務處	總務處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進行校園災害潛勢評估,編修學校因應地震、颱洪等學校相關之災害防救計畫,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執行人力。 ▶ 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如校園防災地圖等。 ▶ 協助校長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汛期或業務執行有需求時得加開。會議應邀集相關單位/人員參與,進行工作規劃、協調分工、管控執行情況與進度、綜整工作成果及檢討。 ▶ 如遇災害發生之虞,應召開緊急會議,確保各項應變作為布署得宜,並於災後檢討改善。
防災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 規劃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 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內容,推動相關課務實施。→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環境與災害特性,納入課程。
防災演練	學務處	總務處	→ 規劃防災演練、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 事項及期程。
預算統籌	學務處	會計室	◆ 針對各項活動經費進行審核、整理,納入學校年度預算編列。◆ 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處理。
心理輔導	學務處	輔導處	◆ 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表 2.7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指揮	官	鄭宛鈺	09	校長		◆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
指揮官位	代理人	方璽鈞	09	學務主任		→ 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 指揮官職務時,擔任指揮官之任 務。
發言	·人	方璽鈞	09	學務主任	如人限組任人學力得員發職	
	組長	鄭冠仁	09	衛生 組長		
		陳建衡	09	資訊 組長		▶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
		劉欣怡	09	贈育組長		◆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搶救組		蘇建中	09	科任 老師		→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教職員工生。
(滅火班	組員	江伯超	09		→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 ar A	郭品巖	09	科任 老師		→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
		翁水木 09	水電 技工		箱器材。 → 如發生火災,研判火勢,必要時使 用滅火器、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	
		張育偲	09	交通導 護志工		而
		徐如玉	09	交通等護志工		
通報組(通報	組長	郭志成	09	會計 主任		→ 通報地方救災、治安、醫療及聯絡 有關人員等,並請求支援。
班)	組員	許素慈	09	出納組長		→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教育局處)、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鄉/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ar h V	0.0		人事		鎮/市/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
		張晴美	09		主任		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
							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等。
							→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
							於災害、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
		世 4 / / / / / / / / / / / / / / / / / /	nas		天文		→ 蒐集並紀錄指揮官所有下達應變
		黄淑嬪	0.51		志工		指令。
							→ 回報災情狀況。
							▶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
							◆ 學生家長必要緊急聯繫。
	組長	林品村	იე		教務		
	WILL DE	W-nnv11	5.0		主任		
		蕭雯心	٥٥		教學		► /→
		開文心	บฮ		組長		★ 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第一時間的避難。
		吳雅婷	09		課發		★ 於適當時機,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
					組長		疏散至集結點。
		侯睿新			註册		→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
避難引			09		組長		◆維護教職員工生及集結點安全。
導組		** .*	0.0		特教		→ 進行必要的安撫。
(避難引	lm B	蔡曉琦	09		組長		→ 視災情變化,引導教職員工生移
導班)	組員	th Na In	0.0		輔導		動、避難與安置。
		蘇鍛佩	09		教師		→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
		F 14	0.0		科任		狀況,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
		盧慧鈴	09		教師		★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提供協助
		11	0.0		科任		與諮詢。
		林韶詩	09		教師		→ 學生領回作業。
		11 76 177	0.0		科任		
		林雅娟	09		教師		
	Jn E	施上上	00		總務		▶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
安全防	組長	鄭淑文	บย		主任		→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協助
護組		茄血牛	00		生教		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用水;以
(安全防	4- P	蔡慶達	109		組長		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造冊、保管
護班)	組員	ナナ マル ユ	0.0		資料		及分配。
		蔡雅音	09		組長		→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

組別	職務	姓名	手機	職稱	備註	負責工作
		詹乃瑜	09	食育組長		→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 誌。
		蔡佳惠	09	活動組長		→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
		劉憶君	09	科任 教師		→ 確認停班、停課後,確實疏散校園 內人員。→ なおが提供。
		魏怡雯	09	科任 教師		· → 防救災設施操作。
		王庭芸	09	資源班 老師		
		黄千珊	09	輔導教師		
		黄振昌	09	駐衛警		
		呂憶雯	09	圖書		
	組長	石志堅	09	輔導 主任		
取 久 以		林麗芬	09	輔導組長		→ 設立急救站。→ 台业作出油 (1)
緊急救 護組		邱子晴	09	護理師		→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 緊急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救護 班)	組員	謝佳欣	09	特教班 老師		★情緒支持、安撫及心理輔導。★登記傷患姓名、班級,建立傷患名
		張仰青	09	資源班 老師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鄭汶佳	09	故事志工		

- 註:1. 「緊急應變小組」應整合原有防救災相關編組,括號內表示自衛消防編組。
 - 2. 學校得視需求增減組別,惟應同時符合自衛消防編組之需求。
 - 3. 學校得視情況,安排人員於不同階段支援不同組別。
 - 4. 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

第3篇 減災整備階段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統籌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圖 3.1〕,全體教職員工生須共同執行。 學校需指定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通報窗口(如校安中心等,災時應由緊急應變小組之通報組 進行通報相關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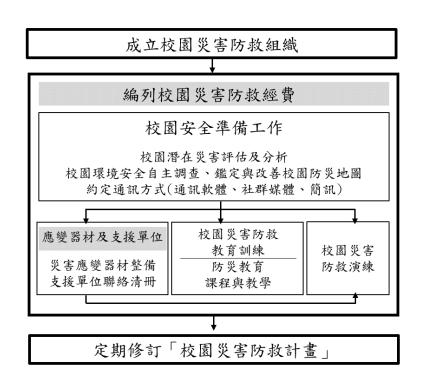


圖 3.1 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

3.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每年應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以提升學校整體災害防救量能。

3.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

學校平時應落實校園安全準備工作,包含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繪製校園防災地圖、設定並宣導「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等。

3.2.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鑑定與改善

當校園環境安全有疑慮時,先於適當區域範圍設置警戒標誌或警戒線,避免校內教職員 工生進入,確保人員安全。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學前,結合前述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至 少進行1次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圖 3.2],以目視方式簡單調查校內建築物、設施之主 要結構是否有龜裂、傾斜等破壞狀況。若有安全疑慮,應立即呈報學校主管單位,並通報主 管機關。同時,針對危險建築物或區域應劃定警戒區、張貼明顯標示加以管制,必要時得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鑑定與改善,以確保教職員工生安全。

若開學時仍無法有效改善,應周知全校教職員工生,且指派人員不定期巡視該場域。依需要設置監測裝置(如邊坡監測裝置),並安排監控人員,將結果通報相關單位。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檢查結果、監測裝置結果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專案歸檔(由各處室保存或將掃描檔放置於[附件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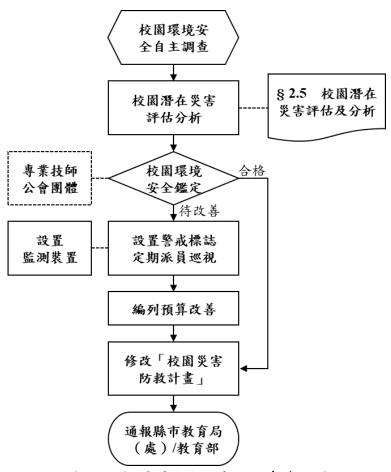


圖 3.2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

3.2.2 校園防災地圖

依教育部公告《校園防災地圖繪製作業說明》繪製校園防災地圖〔圖 3.3〕,原則上以地 震災害為主,其他災害疏散避難則標註因應原則,配合災害潛勢規劃相關準備工作、擬定緊 急應變措施,進行人員、器材等整備工作,並定期演練檢視和修正。平時應讓教職員工生確 實了解校園防災地圖,災時則作為避難疏散路線指引和必要資訊的檢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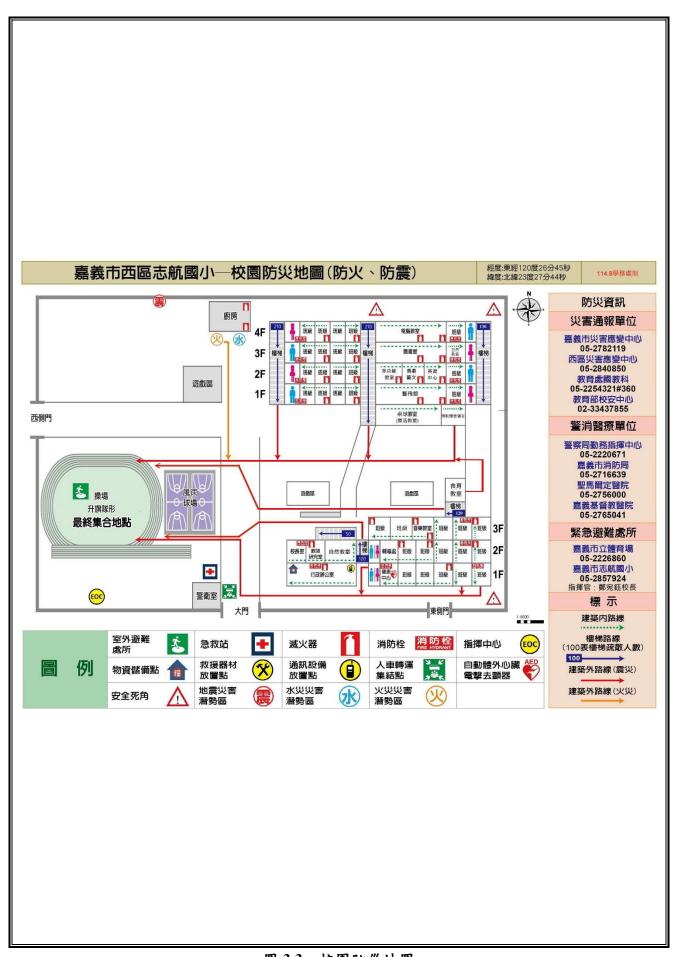


圖 3.3 校園防災地圖

3.2.3 「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

發生大規模災害時,交通、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家庭成員聯繫變得急迫卻困難,因此,可於平時告知全體教職員工生及家長災時約定通訊方式(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或簡訊),並加以宣導操作及查詢方式,以利災時達到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本校採取通訊軟體、社群媒體方式,利於災時聯繫家長。

3.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

3.3.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

平時辦理災害應變器材整備,以利外部救災資源送達前先進行救援工作或進行緊急救護處置,必要時進行收容安置,確保災時保護所有人安全。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依需要整備災害應變器材〔表 3.1〕,放置於固定地點管理,並定期每學期檢查 1 次,更換損壞或超過使用期限之器材。

3.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學校建立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表 3.2],包含應變中心、教育行政主管機關、縣市主管機關、警政、消防、醫療單位、公共設施負責單位、其他支援單位(如社區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等,詳細記載支援單位能提供支援工具或技術,建議可將相關單位納入災害防救規劃並參與平時防災演練,以利災時能尋求支援協助。

3.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學)可加強教職員工生和家長了解各類災害及因應方式,提升防災認知與技能。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規劃辦理防災教育相關研習講座/活動/宣導、防救災相關知能研習、防災議題融入課程與教學研習等,並彙整校園防災教育活動與教學課程紀錄(如校內公布欄張貼各類災害相關宣傳海報,舉辦防災互動遊戲或防災舞蹈比賽等),上傳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校園電子歷程」。

3.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平時演練檢視緊急應變組織、應變流程、避難疏散路線等規劃可行性,確保災時能順利 啟動並運作,並使教職員工生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並提升應變技能。由防災業務 負責人及相關單位/人員,每學期至少辦理1次校園災害防救演練,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紀錄 [附表 1.7],上傳至「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防災校園專區→校園電子歷程」。

表 3.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

座 鐵 型 1.1	數	單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檢查結果		北美內 宏				
應變器材	量	位	什处地點	負責人員	已完備	需改善	改善內容			
	個人防護具									
工作手套	30	雙	總務處	總務處	0					
安全帽	20	個	防災箱	學務處	(
防災頭套	50	個	儲藏室	學務處	0					
簡易式口罩	100	個	健康中心	學務處	(
安全鞋	10	雙	總務處	總務處	0					
雨具	6	套	防災箱	學務處	0					
哨子 (警笛)	15	個	學務處	學務處	0					
			檢修搶救	工具						
(移動式)抽水機	1	台	工具室	總務處	0					
備用接頭、管線等	3	個	工具室	總務處	0					
破壞工具組	1	組	工具室	總務處	0					
挖掘工具	1	支	工具室	總務處	0					
緊急照明燈	121	組	總務處	總務處	0					
推水器	20	支	學務處	衛生組	0					
擋水板	1	組	廚房	總務處	0					
滅火器 (ABC)	74	支	總務處	總務處	0					
萬用鑰匙	2	組	總務處	總務處	0					
安全管制用工具										
夜間警示燈	5	組	警衛室	總務處	0					
警示指揮棒	3	組	警衛室	學務處	0					
反光型指揮背心	15	件	學務處	學務處	0					
手電筒	2	個	工具室	總務處	0					

कोड कोले घण ११	數	單	方 · 从 · 山 · 即 ·	左状 山	檢查結果		14 ¥ 21 152
應變器材	量 位 存放地點		子及地 點	負責人員	已完備	需改善	改善內容
警戒錐	20	只	警衛室	警衛室	0		
攜帶式揚聲器 (手提擴音機)	1	個	學務處	學務處	©		
監視器	89	臺	總務處	總務處	(
			通訊聯絡	工具			
無線電對講機	10	支	學務處	學務處	(
手機	0	支	學務處	學務處	0		
			緊急救護	用品	<u>'</u>	<u>'</u>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 去顫器(AED)	1	組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		
急救箱	1	組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		
氧氣筒/瓶	2	個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保暖用大毛毯或電 熱毯	2	件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骨折固定板	6	個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長背板加頭部固定 器擔架	1	個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三角繃帶/半臂吊帶	19	個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冷敷袋/熱敷袋	25	個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額溫槍/耳溫槍	12	支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醫用口罩	50	個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酒精	12	瓶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消毒水	12	瓶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		
			疏散用	品			
緊急救護搬運椅	0	個				0	
備用緊急輪椅	1	個	健康中心	健康中心	0		

應變器材	數	單	右状趾剛	存放地點 負責人員		結果	改善內容
應 安 品 权	量	位	什及地話	只貝八只	已完備	需改善	以吾內谷
逃生救助袋	0	組				©	
			臨時收容	用品			
備用電池	3	盒	學務處/總務處	學務處/總 務處	0		
食品	10	份	廚房	廚房	(
帳篷	2	組	學務處	學務處	0		
睡袋	睡袋 0 個					0	
			其他				
建築物、設備圖書	30	套	圖書館		0		
蠟燭	20	個	總務處		0		
打火機	10	個	總務處		0		
檢核日期 114 年	7	月_	31 日 檢核人	簽章	*	交長簽章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表 3.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應變中心							
嘉義市災害應變中 心	2254321	權責人員	通報主管機關最新訊息				
嘉義市西區災害應 變中心	2840850	權責人員	通報主管機關最新訊息				
		教育行政主管	機關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3343- 7855	權責人員	通報主管機關最新訊息				
教育部嘉義市聯絡處	2752525	權責人員	通報主管機關最新訊息				
嘉義市政府教育處	2285-823	權責人員	通報主管機關最新訊息				
		縣市主管機	表				
嘉義市政府	2254321	權責人員	通報主管機關最新訊息				
消防局	2716660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社會處	2220072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交通處	2294581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工務處	2251999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衛生局	2338066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環保局	2251775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嘉義市警察局第一 分局	2342621	權責人員	聯絡與協尋人員				
光路里辦公室	0931960358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美源里辦公室	0919600558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湖內里辦公室	2350453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獅子里辦公室	2355330	權責人員	通報最新訊息				
	整	政、消防、醫	療單位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聯絡人	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消防局湖內分隊	2832051	權責人員	撲滅火災、搶救受傷人員	距離 <u>0.85</u> 公里 約 <u>5</u> 分鐘 可抵達			
嘉義市第一分局八 掌派出所	2867110	權責人員	聯絡與協尋人員	距離 <u>0.85</u> 公里 約 <u>5</u> 分鐘 可抵達			
嘉義基督教醫院	2765041	權責人員	醫療救治人員	距離 <u>4.1</u> 公里 約 <u>17</u> 分 鐘可抵達			
聖馬爾定醫院	2756000	權責人員	醫療救治人員	距離 <u>2.7</u> 公里 約 <u>10</u> 分 鐘可抵達			
嘉義榮民醫院	2359630	權責人員	醫療救治人員				
署立嘉義醫院	2319090	權責人員	醫療救治人員				
		公共設施負責	單位				
自來水公司嘉義營 業處	2252670	權責人員	恢復正常用水				
電力公司嘉義營業處	2226711	權責人員	恢復正常用電				
交通處	2294581	權責人員	道路號誌故障排除				
工務處	2251999	權責人員	道路障礙排除				
其他支援單位							
家長會長	09	王御蘊	了解校園災後情況				
志工團團長	09	呂憶雯	了解校園災後情況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第4篇 應變階段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為當學校面臨各種災害時,使用一致性的流程進行應變,得以確實、 迅速因應各項災害。事件發生時,依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 4.1]及相關說明和原則[表 4.1] 進行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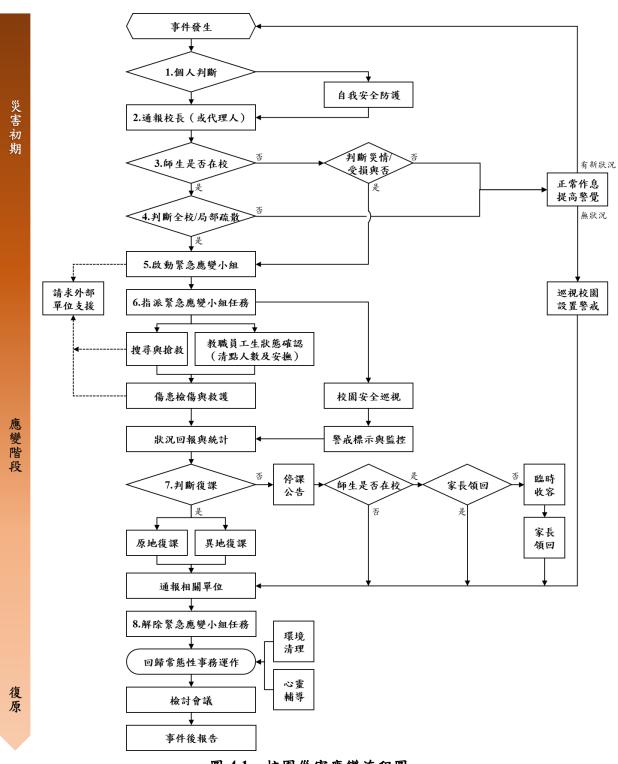


圖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

表 4.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参考表格
	【階段一】		
1. 個人判斷	★ 當事件發生時,個人(或 災害發現者)判斷先進 行自我安全防護。	→ 可選擇就地避難(就近尋找 相對安全處避難),或立即 疏散。	
2. 通報校長 (或代理人)	→ 待確認安全無虞後,通 報校長,討論並確認疏 散與否,下達疏散指令。		
3. 判斷災情 (師生不在 校)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校長(或代理人)接到通報後,依事件狀況,判斷學校是否受損。 ★若無受損情形,維持正常作息,但提高警覺,將注意是否有新狀況,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作為下次事 	→ 有新狀況發生時,則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無狀況發生,則定時巡視校園,若有安全疑慮之處,則設置警戒標示,並通報相關單位。	
4. 判斷疏散 (師生在校)	件後報告,作為下次。 ◆ 一	 ★ 教自大生散散 劃覺、保 轉礙 教先兒 的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参考表格
	◆若維持正常學,隨子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一一	況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放動緊急應變小組 指派緊急 	【階段二】	應變階段 → 啟動時機包含: ① 地方政府 指見應變中心時; ② 上級區 是 學校 長	支援單位聯表 3.2〕
6. 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	指揮中心,指揮官分派 緊急應變小組各分組之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務	任務。或得於平時規劃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後各 組自動各司其職。		
	→ 教職員工生狀態確認 (清點人數及安撫)。	 → 疏爾	避情表 1.8〕級點〔〕就調附 人紅附 放動表 員綠表
	→ 搜尋與搶救。	 ▶ 避難發表 ○ 避難發表 ○ 大樓 ○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行搜尋與搶救工作。	
	→ 傷患檢傷與救護。	→ 現場 (本)	教 生 單 〔 1.10 〕
	→ 校園安全巡查(建築物評估)。	關單位支援協助。 → 判定建築物及設施損毀狀況及危險程度,將劃定危險區域設立警戒線(警告標示)。 → 若校舍受損,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設備,清查受損情形,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	建築物及設施危險判定表[附表 1.11]
	◆ 警戒標示與監控。	→ 派員定時巡視警戒區域(原 則上2人一組),並警告全 體教職員工生不可靠近。	
	→ 狀況回報與統計,視需要請求外部單位支援。	◆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 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 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 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 支援。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表 3.2]
7. 判斷復課	→ 指揮官依事件發展及狀況,判斷學校是否繼續上課。依學校損壞程度, 決定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	→ 若校園受災,立即進行搶救 與安置教職員工生,並儘速 統整災情通報教育行政主 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 心。	校緊與 題 類 題 題 題 選 課 選 課 行 動 表 表 表 表 表 子 表 子 も し る し る し る し る し る し る し る し る し る し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 召開應變階段會議,決定停 (復)課及復原事宜。	
	★若決定停課,確認周邊 道路狀況安全,再通知 家長領回。	 → 決定停課時,應規劃管管員。 長道管等。 長道管管 過過級不不要 長道管 過過級不不要 長週期線和工生 近週期線和工生 道過為若別家自 長頭等 長頭等 長週期 長週期 長週期 長週期 長週期 長週期 長週期 長月 日本 長月 日本 日本<!--</th--><th>自行接送同意 1.13〕</th>	自行接送同意 1.13〕
	◆針對無法立即接回之學生,學校辦理臨時收容相關事宜。	行通報相關單位。 ◆ 安排合適之臨時收容空間,安置不克返家教職員工生,同時報備相關單位。 ◆ 若校外聯絡道路中斷,將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 ◆ 若學校受地方政府指定分析,依地方政府及公所規定辦理相關整備、應變工作。	
	→ 通報相關單位處理狀況 與進度。	★ 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進行災害通報。	
8. 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	→ 指揮官得視情況縮編或 解除緊急應變小組的任 務。	 → 如未宣布停課,須確認校舍 檢查安全無虞、發布回教室 繼續上課後,連帶解除緊急 應變小組任務。 → 若遇巨災或特殊狀況,家長 需逐步接回學生,得視情況 縮編緊急應變小組分組及 人員。 	

應變流程	說明	原則	參考表格
		→ 人員安置事物都處理完畢, 得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	
	【階段三	三】復原	
亩从从未依	→ 回復校園災害防救組織 平時工作分配。	◆ 各負責單位持續處理相關 事宜,如心靈輔導、環境清 理等。	
事件結束後	◆ 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	→ 召開檢討會議,強化防災事宜。	

4.2 災害通報

藉由 24 小時值勤機制,有效傳達災害情報,進行快速搶救作業。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進行災害通報流程[圖 4.2]與記錄災害通報重點[表 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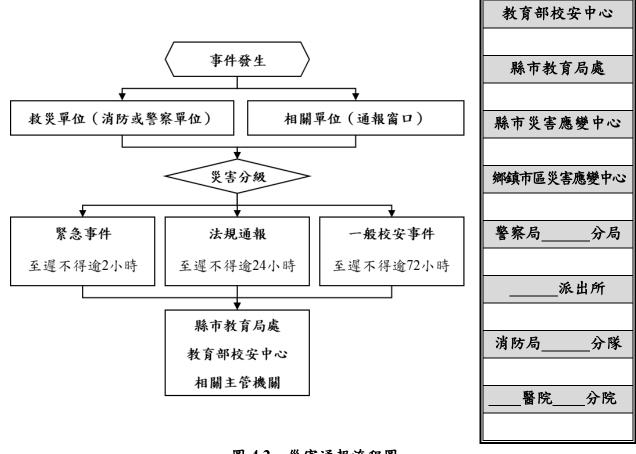


圖 4.2 災害通報流程圖

表 4.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

序號	通報時間	通報人	通報單位	接洽人	通報重點 (人、事、時、地、物)
1	年月日 時分				
2	年月日 時分				
3	年月日 時分				
4	年月日 時分				
5	年月日 時分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表格使用。

第5篇 復原重建階段

5.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

一、學校參考教育部出版《災難(或創傷)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規劃災難 (或創傷)之介入與合作原則,調查學校鄰近並可以使用或合作的心靈輔導資源 [表 5.1]。

二、心靈輔導基本原則

- (一)先由一般的級任或專科教師(第一線的心輔教師)進行初步心理諮商,由輔導業務承辦單位,如輔導室(處)、學務處,指導各班導師適當引領學生抒發對各類災害的觀感,再進一步輔導特殊個案。
- (二)藉由集體創作或活動,設計相關活動,讓學生們在活動中宣洩情緒,且經由同儕發現大家的共通性及獲得支持。
- (三)運用媒介物幫助溝通。有時口語的表達是有限的,可準備工具協助學生從其他途徑表達災後的感受。
- (四)協助學生做有助益的工作。設計各類災害演習協助學生獲得控制的力量;參加社區重建活動,使學生有機會重新建立自己的學校或家園;做一些快樂的活動,嘗試為生命帶來正向的力量。
- (五)運用相關宣導海報、手冊、網站及專書進行輔導。
- (六)動員學校所有教師及鄰近相關人力,進行學生心靈輔導。
- (七)請求民間團體的適時支援協助。

表 5.1 心靈輔導資源表

範圍	單位	電話或網站
縣市	嘉義市學諮中心	2786113
資源	財團法人張老師基金會	2770482
地區	社團法人嘉義市生命協會	2835025
資源	社團法人嘉義縣生命協會	2267395
其他	大台南生命線協會	06-63269595
資源	衛福部安心專線	0800788995

註:得視需求自行增減或調整。

5.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 一、災後環境衛生之清掃與維護,加強整理淹水或是土石砸落區域,亦可設置臨時廁所,並 就排泄物及垃圾之處理等採取必要措施,以保持校園衛生整潔。
- 二、災後學校視情況進行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
- 三、加強防疫與食品衛生管理等相關計畫。
- 四、立即建立廢棄物、垃圾、瓦礫等處理方法,設置臨時放置場,循序進行蒐集、分類、搬運及處置等程序,以迅速整潔校園,並避免製造環境汙染。
- 五、採取消毒等措施,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
- 六、由相關單位/人員利用全校平面圖,選擇不受災威脅及廢棄物清運進出方便之空地。
- 七、建立廢棄物清運及處理方法,此部份可由相關單位/人員評估,若情況許可採行外包,若 不可行可請求相關單位支援。
- 八、定期採取消毒措施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由相關單位/人員評估,分別採3天、1星期及 1個月消毒1次,可視情況自行縮短時程。
- 九、由相關單位/人員調配人手定期維持校園整潔。

5.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 一、視校園安全與否進行復課、補課計畫。
- 二、欲原校地復課者,應商請教育部或縣(市)教育局處協助簡易教室之興建。
- 三、原校地安全堪虞時,應由縣(市)教育局處協助安排學生至鄰近學校或適當地點上課。
- 四、補課計畫以教育部所定之課程標準進行,但可因地區特性,做適切之調整,使學生能持續學習。
- 五、教職員應掌握學生動向及具體受災情形(教科書、就學用品、制服、學費之減免、獎學金之發給、對災害造成家庭生活困難之學生給予就學補助),確認該次災害對學生心理層面之影響,同時建立與家長間的聯絡管道。
- 六、輻射與海嘯災害之復原依政府相關規定與程序辦理。

5.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 一、對於災害造成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等損壞之相關事宜,優先處理校內飲用水系統。
- 二、搶救組派員初勘檢查水利設施或各管線災後受損情形。
- 三、供水供電前檢查牆壁中水電管線是否已經損毀。
- 四、檢查水池、水塔、飲水機等相關用水設備是否受損,改善學校飲用水設施。飲用水均能達到法定標準為當務之急。
- 五、若校園需分區輪流供水,或請求運水車調度支援,應於各區分別設置3到5個供水站。
- 六、先行搶修損壞之水、電管線,減少漏水及漏電危害,再逐步全面供水供電。
- 七、立即通知相關業者(如自來水公司及電力公司等),派遣專業技術人員緊急檢查所管設施、 設備,掌握其受損情形,並對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進行緊急修復及供應之措施,以防 止二次災害,確保教職員工生之正常生活。
- 八、調查災情,提報搶修預算,追蹤執行進度。

114 年度更新校園防災救計畫校內簽呈

檔 號:0114/229 /1 保存年限:3

簽 於 學務處

日 期:114年8月8日

附 件:

主旨:檢陳本校114學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請 釣長鑒核。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9年7月10日臺教資(六)1090081678號函發布 之新式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修訂。
- 二、依規定每兩年需依據學校軟硬體設施或設備等實際狀況之 改變檢討修正校園災害防救計畫,114學年度校園災害防 救計畫已依上述規定檢討修正。
- 三、校園建築物相關資料與災害應變器材檢核業已和相關業務 保管單位進行確認,請相關單位再次檢核確認。

擬辦:奉核後,依計畫實施。

會辦單位:教務處、總務處、輔導處、人事室、會計室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第1页 共1页